

天津市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重点项目
近代天津金融档案系列丛书



大陸銀行

档案史料选编

天津市档案馆 编
天津财经大学 刘菊茜 主编

DALUYINHANG
DANGANSHILIAO
XUANBIAN



天津人民出版社

天津市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重点项目

近代天津金融档案系列丛书

大陆银行档案史料选编

天津市档案馆 编
天津财经大学

黑广菊 刘 茜 主编

天津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大陆银行档案史料选编 / 黑广菊, 刘茜主编; 天津市档案馆, 天津财经大学编. 一天津 : 天津人民出版社, 2010. 7

(近代天津金融档案系列丛书)

ISBN 978 - 7 - 201 - 06536 - 6

I . ①大… II . ①黑… ②刘… ③天… ④天… III .
①银行 - 经济史 - 史料 - 天津市 - 近代 IV . ①F832.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0) 第 053541 号

天津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出版人: 刘晓津

(天津市西康路 35 号 邮政编码: 300051)

邮购部电话: (022) 23332469

网址: <http://www.tjrmcbs.com.cn>

电子信箱: tjrmcbs@126.com

高等教育出版社印刷厂印刷

2010 年 7 月第 1 版 2010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787 × 1092 毫米 16 开本 32.25 印张 1 插页

字数: 660 千字

定 价: 78.00 元

编委会

顾问 陈宗胜
主任 荣 华 张嘉兴
委员 高正平 刘同芝 张俊桓 吴 芬
方 昀 杨文杰 张利民 丛 翳
荆 浩 韩凤兰 谈 眇
主编 黑广菊 刘 茜
副主编 蒙秀芳
编辑 曹 健 李 纶 张 妍 侯林莉

编辑说明

一、本书选编大陆银行 1912—1952 年档案资料，主要集中在 1919—1937 年，其他年份只是少数几件。全书分为十章，第一章为银行创建与资本来源，第二章为组织机构与人事，第三至第五章为银行宏观管理，第六至第九章为银行业务管理，第十章为社会活动，比较全面地反映了大陆银行内部与外部管理活动。

二、本书档案资料，原文没有标点，由编者加上。档案资料节选略去部分在文中以……表示，残缺字以□表示，别字、错字在()内注出正确的，姓名或名不全者，均在()内分别加上名或姓，时间不可考证或考证大约时间，文中均有说明。

三、大陆银行是近代中国北四行之一，银行法规、四行储蓄会、四行准备库等因与其他史料汇编冲突，故此次不选。

四、货币单位为元，原文中有银行会计简化数字无法还原，只能以□表示。

五、本档案资料绝大部分出自天津市档案馆，全宗号 J215、J216，有几件来自上海市档案馆(Q 号)和国家图书馆(《大陆月刊》)，在此向他们表示感谢。

序 一

荣 华

天津自 1860 年开埠后,逐渐由内陆经济商埠向国际化港口都市转型,金融资本迅速增长,推动了近代天津经济的发展与城市规模的扩展与延伸,由银钱业、华商银行、外商银行及证券、保险、信托等金融机构组成的巨大的金融体系逐步形成,该体系覆盖和支撑着广大腹地的近代工商业及对外贸易的发展。20世纪初,中国银行业有了长足的发展,其中私营银行的发展格外引人注目。在蓬勃兴起的华商私营银行中,当属“北四行”,即金城、盐业、大陆、中南银行资本实力最强,其中三家大陆、金城、盐业银行均在天津设立总行。二三十年代,“北四行”在很大程度上操纵了华北及北方的业务,其影响不仅及于全国,而且超过了旧式金融机构——票号和钱庄,取得了与外商银行及国家银行相抗衡的地位。天津是当时中国北方的金融中心,其经济地位居全国第二。

马克思曾把银行称为“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最精巧和最发达的产物”。“北四行”是民营银行中较为成功的企业,为当时的中国金融业带来全新的经营理念和成功的管理模式。诸多管理措施,在中国金融史上都有创新之功,可谓中国银行历史上的亮点。这些银行在经营管理活动中所形成的档案材料,为我们今天研究近代天津金融和中国北方的金融变迁,都有着非常重要的参考价值。

但就目前而言,天津近代金融史料特别是第一手档案资料的开发,还几乎是空白。档案既是历史活动的真实记录,又是现行活动的重要参考,是研究金融发展最为重要的资料来源。今天,伴随着经济体制改革,天津滨海新区的开发开放被纳入了全国发展战略,天津面临着重建北方金融中心新的历史机遇,走向全国、走向世界、超越历史、再创辉煌,是历史赋予当代天津人的责任。“以史为鉴,可以知兴替”,总结近代天津金融发展成功与失败的经验教训,对于当前我国金融改革有着重要意义。

鉴于此,天津市档案馆与天津财经大学经济系联合开发天津近代金融

档案，集学术研究与史料编纂于一体，合作双方以服务社会为己任，人力资源合理配置，优势互补，互利双赢，力图发掘天津市档案馆馆藏近代金融档案，编辑出版系列丛书。经过近三年的工作，完成第一本《大陆银行档案史料选编》，该成果也是天津市档案馆与天津财经大学共建档案编辑研究基地的第一个编研成果。

我们与天津财经大学联合开发天津近代金融档案的工作刚刚开始，这项工作任务艰巨，由于档案中涉及许多近代银行具体业务，因此，不仅专业性强，而且带有时代特点，给我们的工作带来一定的难度。为此，我们的编辑人员走访了不少熟知早期银行业务的业内人士，请教了相关专家学者，现在，近代天津金融档案系列丛书之一——《大陆银行档案史料选编》终于付梓出版。相信随着天津北方金融中心建设步伐的加快，随着我们档案开发工作的不断深入，我们将进一步加强与学术界的联合，在“编”的基础上，更在“研”字上下工夫，继续做好天津金融后续项目的系列开发工作，努力编辑高水平的档案文化产品，为把天津重新打造成北方经济中心，为把银行培育成现代市场活跃主体提供历史借鉴，为天津的社会经济发展服务。

序 二

张嘉兴

金融是货币的融通，是社会经济运行的“血脉”。我国改革开放的总设计师邓小平同志说，“金融是现代经济的核心”。一个国家金融体系的运行质量，会直接影响工商业的盈亏与荣枯，间接影响国家财政乃至政治等方面运转与兴衰。可见，在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今天，金融的重要性更是不言而喻。

市场经济的发展史，也是一部金融发展史。当今世界，1997年的亚洲金融风暴的阴霾刚刚离去，2008年的美国次贷危机又将世界拖入金融危机乃至经济危机的泥潭。在中国，从国家的大政方针到平民百姓的街头巷议，“金融”成为人们愈益关注的话题。书店里，《货币战争》、《金融战争》、《伟大的博弈》、《金融危机史》等，多从金融史的角度来探寻复杂现象背后金融运行的规律。

诺贝尔奖得主道格拉斯·C·诺斯在其《经济史中结构与变迁》中所说，“有效率的经济组织是经济增长的关键，即经济增长起决定作用的是制度性因素而不是技术性因素”。银行作为主要的金融机构，是经营货币的特殊企业，具有流动性、安全性、盈利性三大特性，盈利是目的，流动和安全是盈利的前提和保障。近代中国经营最有特色的私营银行——北四行，在风雨飘摇的民国时期，能够生存下来并且盈取巨大利润，这与其组织内部制定的防范风险、保证货币流动的安全经营管理制度不无关联。

约瑟夫·熊彼特在《经济分析史》开篇中说，经济分析有三项基本功能：历史、统计、理论，其中最重要的是历史。经济史是经济理论的“源”，为经济理论的证实、证伪提供事实和验证的依据。以史为鉴，只有对金融历史有清晰的认识和深入的研究，才能对现实的改革提出切实可行的建议。所以，在新的形势下，加强对金融史的研究，特别是从历史发展的角度，宏观上对中国金融演变的状况、特色和在经济发展中所处的地位、作用以及两者间的关系进行研究，中观上对金融机构自身的经营管理、制度建设的

研究,微观上对其具体业务的研究,均有着非常重要的意义。

天津财经大学与天津市档案馆合作开发近代天津金融档案,经过三年时间,终于有了收获,近代天津金融档案系列丛书之一《大陆银行档案史料选编》就要付梓出版了。本书通过梳理第一手历史资料,以档案选编的形式再现了大陆银行的管理制度:从银行的内部章程到行员遵守的规则,从定期召集股东会议、行务会议到各行的营业报告,从购买公债条例到投资企业的规约,从特色储蓄、存款、汇兑到贷款业务,从市场业务的拓展到社会慈善救济活动的进行,在静态和动态中表现大陆银行资金的流动性和安全性。民国时期的大陆银行乃处于国家银行、外资银行夹缝中生存的私营银行,其在坚持稳健的经营方针基础上,凭借其灵活而规范的管理制度在近代历史中成为难以抹去的典范。

天津作为中国近代工商业、金融业的发祥地,对天津近代金融史这座宝库的开发和研究,任重而道远。《大陆银行档案史料选编》的出版,是校、馆合作的第一本原创性的金融史研究著作,是个很好的起点。在此,也希望通过档案系列丛书的开发和出版,为研究近代天津金融业提供更丰厚的史料,帮助学界更深入地研究近代中国金融的发展特点,以期能从历史中发现新的意蕴和启示,为当代金融管理以及金融改革提供历史的依据和现实的借鉴。

是为序!



目 录

| | | |
|---|-------|------|
| 第一章 创建与资本来源 | | (1) |
| 第一节 创建 | | (2) |
| 一、注册 | | (2) |
| 1. 大陆银行创立会决议录 | | |
| 民国八年(1919)三月十六日 | | (2) |
| 2. 大陆银行董事曹国嘉关于设立大陆银行拟具章程请查核验资注册致财政部的呈及财政部的批 | | |
| 民国八年(1919)三月二十四日,民国八年(1919)四月 | | (3) |
| 附 津行支店营业执照 | | |
| 民国三十四年(1945)一月二十二日 | | (3) |
| 二、章程制定与修订 | | (4) |
| 1. 大陆银行细则 | | |
| 民国九年(1920)三月修正 | | (4) |
| 2. 大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 | |
| 民国十一年(1922)二月十九日股东常会修正 | | (7) |
| 3. 大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 | |
| 民国二十六年(1937)三月修正 | | (8) |
| 附 大陆银行之组织沿革及其业务经营 | | |
| 1950 年 7 月 19 日 | | (10) |
| 第二节 资本来源 | | (10) |
| 一、官僚军阀入股 | | (10) |
| 1. 大陆银行民国二十二年(1933)股东名册 | | (10) |
| 2. 大陆银行民国二十二年(1933)增资股东名单 | | (14) |
| 二、资本变化 | | (15) |
| 1. 大陆银行为扩充股本金额 500 万元等事致农商部呈及农商部的批 | | |
| 民国十一年(1922)三月 | | (15) |
| 2. 大陆银行奉令增资到 1000 万元 | | |
| 民国三十三年(1944)三月十二日 | | (16) |

| | |
|---------------------------------|-------------|
| 三、股东会议 | (16) |
| 1. 大陆银行第九届股东常会议事录 | |
| 民国十七年(1928)三月三十一日 | (16) |
| 2. 大陆银行第十一届股东大会常会记录 | |
| 民国十九年(1930)三月十六日 | (17) |
| 3. 大陆银行第十四届股东常会议事录 | |
| 民国二十二年(1933)三月十二日 | (19) |
| 4. 大陆银行第十六届股东常会议事录 | |
| 民国二十四年(1935)三月十日 | (24) |
| 5. 大陆银行第十七届股东常会议事录 | |
| 民国二十五年(1936)三月八日 | (27) |
| 6. 大陆银行第十八届股东常会议事录 | |
| 民国二十六年(1937)三月二十一日 | (31) |
| 附 1 通告各行发给十四年份股东股息附发息办法 | |
| 民国十五年(1926)一月二十日 | (35) |
| 附 2 民国十五年发给各股东十四年份官红利办法 | |
| 民国十五年(1926) | (35) |
| 第二章 组织机构与人事管理 | (37) |
| 第一节 董事会 | (37) |
| 一、董事会章程 | (37) |
| 1. 1920 年大陆银行董事会章程 | |
| 民国九年(1920)七月 | (37) |
| 2. 1933 年大陆银行董事会章程 | |
| 民国二十二年(1933)三月修订 | (38) |
| 附 1 大陆银行历年董事名单(1919—1944) | (39) |
| 附 2 大陆银行历年监察名单(1919—1944) | (39) |
| 第二节 总行与总经理处 | (40) |
| 一、总行及迁移 | (40) |
| 大陆银行总行由津迁沪经过报告书 | |
| 民国三十三年(1944) | (40) |
| 二、总经理处 | (40) |
| 1. 大陆银行总经理处办事细则 | |
| 民国十三年(1924)一月修正 | (40) |
| 2. 大陆银行总处星期会议规则 | |
| 民国十三年(1924)一月 | (43) |
| 附 1 大陆银行总经理处章程 | |
| 民国十一年(1922)五月修正 | (43) |



附 2 大陆银行内部规程

| | | |
|--------------------------------------|-------|------|
| 民国十三年(1924)一月 | | (44) |
| 第三节 分支行和办事处 | | (55) |
| 一、分支行设置 | | (55) |
| 1. 上海分行筹建情形 | | (55) |
| 民国十年(1921)二月十三日 | | (55) |
| 2. 大陆银行北京支行成立经过书 | | (55) |
| 民国二十一年(1932)十一月十九日 | | (56) |
| 3. 总经理处关于将汉口支行改为分行的通函 | | (56) |
| 民国十八年(1929)三月十三日 | | (57) |
| 4. 大陆银行董事会与总经理处关于拟在哈尔滨及沈阳添设支行等问题的来往函 | | (58) |
| 民国十九年(1930)三月四日,民国十九年(1930)三月二十五日 | | (58) |
| 5. 哈尔滨大陆银行筹建情形 | | (58) |
| 民国十九年(1930)六月二十日 | | (58) |
| 二、办事处设置 | | (60) |
| 1. 大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体分支行办事处名单 | | (60) |
| 2. 大陆银行分支机构及经营范围 | | (61) |
| 附 天津大陆银行及所属支行办事处历史沿革 | | |
| 1950 年 8 月 | | (61) |
| 第四节 人事管理 | | (62) |
| 一、管理层任用与薪金 | | (62) |
| 1. 大陆银行各行经副、襄理、总账应分别担任行务提案 | | |
| 民国二十年(1931)三月四日 | | (62) |
| 2. 大陆银行总经理处拟请改变总账制度提案 | | |
| 民国二十六年(1937) | | (63) |
| 3. 大陆银行民国八年份赢余分配清单及总经理处奖金分配办法 | | |
| 民国八年(1919) | | (64) |
| 附 天津大陆银行总经理、副襄理姓名调查表 | | |
| 1951 年 5 月 | | (66) |
| 二、行员任用与薪金 | | (67) |
| 1. 大陆银行练习生服务规则 | | |
| 民国十三年(1924)一月 | | (67) |
| 2. 大陆银行行员条陈行务办法 | | |
| 民国十三年(1924)一月修正 | | (68) |
| 3. 大陆银行行员任用规则 | | |
| 民国二十年(1931)七月订 | | (69) |

| | |
|--|-------|
| 4. 大陆银行员生训练规则 民国二十年(1931)七月订 | (69) |
| 5. 大陆银行任用员生考试规则 民国二十年(1931)七月修订 | (70) |
| 6. 大陆银行员薪俸表 民国十六年(1927)一月一日 | (72) |
| 7. 大陆银行总经理处关于奖金分配问题的通告 民国二十七年(1938)一月二十四日 | (74) |
| 8. 大陆银行员生养老金规则 民国二十年(1931)七月 | (74) |
| 9. 大陆银行员考绩及奖惩规则 民国二十年(1931)七月修订 | (77) |
| 10. 总经理处关于行员提倡节约问题通函附行员应酬限制办法 民国二十四年(1935)七月十九日 | (78) |
| 附 1 大陆银行忠告同人书 民国二十三年(1934)八月 | (79) |
| 附 2 大陆银行员工花名册 1952 年 8 月 | (80) |
| 第三章 经营管理(上) | (92) |
| 第一节 经营方针 | (92) |
| 1. 1923 年营业方针 民国十二年(1923)三月五日 | (92) |
| 2. 1925 年营业方针 民国十四年(1925)二月八日 | (93) |
| 3. 1928 年营业方针 民国十七年(1928)四月二日 | (94) |
| 4. 1934 年营业方针 民国二十三年(1934)三月 | (95) |
| 5. 1935 年营业方针 民国二十四年(1935) | (96) |
| 附 天津大陆银行经营计划 1950 年 | (98) |
| 第二节 行务会议 | (101) |
| 1. 民国十一年大陆银行总经理处第一届行务会议议案 民国十一年(1922)二月二日 | (101) |
| 2. 民国十一年大陆银行总经理处第二次行务会议议事录 民国十一年(1922)十月十一日 | (101) |



| | |
|---|-------|
| 3. 民国十二年大陆银行总经理处第一届行务会议议事录 民国十二年(1923)三月五日 | (103) |
| 4. 民国十二年大陆银行总经理处第二次行务会议议事录 民国十二年(1923)九月八、九日 | (106) |
| 5. 民国十三年大陆银行总经理处第一届行务会议议事录 民国十三年(1924)三月十一至十二日 | (109) |
| 6. 民国十八年大陆银行总经理处第一次行务会议议案 民国十八年(1929)三月七日 | (113) |
| 7. 民国二十四年大陆银行总经理处第二次行务会议 民国二十四年(1935)十月十三日 | (117) |
| 8. 民国二十五年大陆银行总经理处第一次行务会议案 民国二十五年(1936)四月九日 | (127) |
| 附 本行二十年来行务大事记 民国二十八年(1939) | (132) |
| 第四章 经营管理(中) | (136) |
| 第一节 各行提案 | (136) |
| 一、总分行提案 | (136) |
| 1. 民国十五年大陆银行第一次行务会议沪行提案 民国十五年(1926)三月二十一日 | (136) |
| 2. 天津大陆银行关于请鲁行归还旧欠提议 民国十八年(1929)三月 | (137) |
| 3. 上海大陆银行经理胡迺瓈关于行务会议案致总经理函 民国二十年(1931)二月二十八日 | (138) |
| 4. 民国二十年大陆银行第一届行务会议津行提案 民国二十年(1931)三月 | (139) |
| 5. 民国二十二年大陆银行第一次行务会议平行提案 民国二十二年(1933)三月 | (140) |
| 二、支行提案 | (141) |
| 1. 大陆银行浙支行经理史久衡关于购地建筑行屋等事致总经理处提案 民国二十年(1931)三月 | (141) |
| 2. 民国二十年青岛大陆银行报告总经理处提案 民国二十年(1931) | (142) |
| 3. 民国二十二年大陆银行行务会议汉行提案 民国二十二年(1933)三月 | (144) |
| 三、储信部提案 | (145) |
| 民国二十三年大陆银行行务会议沪储信部提案 民国二十三年(1934) | (145) |

| | |
|---|-------|
| 第二节 各行营业报告 | (146) |
| 一、分行营业报告..... | (146) |
| 1. 上海大陆银行关于民国九年份经营状况致总经理处函 民国十年(1921)二月十三日 | (146) |
| 2. 上海大陆银行关于民国十年经营状况致总经理处函 民国十一年(1922)二月七日 | (148) |
| 3. 上海大陆银行关于民国十一年沪市金融及营业情形致总经理处函 民国十二年(1923)二月二十四日 | (149) |
| 二、支行营业报告..... | (150) |
| 1. 民国十年大陆银行苏支行关于业务情形致总经理处函 民国十年(1921)十一月八日 | (150) |
| 2. 大陆银行苏支行关于民国十年苏市金融及经营状况致总经理处函 民国十一年(1922)二月十日 | (151) |
| 3. 大陆银行苏支行关于民国十一年苏市金融及经营状况致总经理处函 民国十二年(1923)二月二十六日 | (152) |
| 4. 大陆银行苏支行关于民国十一年营业情形致总经理处函 民国十二年(1923)二月二十七日 | (152) |
| 5. 民国十八年大陆银行汉支行关于业务情形致总经理处函 民国十八年(1929)三月二十六日 | (153) |
| 6. 民国二十四年大陆银行浙支行营业报告 民国二十四年(1935)二月 | (155) |
| 三、查账报告..... | (157) |
| 1. 天津大陆银行经理许福炳关于宁、沪、锡各处市面调查致总经理处函 民国十三年(1924)五月一日 | (157) |
| 2. 大陆银行总经理处关于京支行查账致沪行函 民国十九年(1930)九月十二日 | (158) |
| 附 1 民国九年份大陆银行各分支行盈余分配案 | (161) |
| 附 2 民国十年份大陆银行各分支行盈余分配表 | (162) |
| 附 3 天津大陆银行 1949 年份各项费用明细表 | (162) |
| 第五章 经营管理(下) | (164) |
| 第一节 调查部设置 | (164) |
| 1. 大陆银行总经理处关于注重调查的提案 民国十四年(1925)二月八日 | (164) |
| 2. 大陆银行总经理处调查部先办工作计划 民国二十二年(1933)九月十三日 | (165) |
| 3. 大陆银行调查部设在上海 民国二十二年(1933)十月二日 | (166) |



| | |
|--------------------------|-------------|
| 4. 上海大陆银行致总经理处关于修改信用调查表案 | |
| 民国二十二年(1933)十二月二十五日 | (166) |
| 5. 本行调查各省农工商业调查事务计划书 | |
| 民国二十三年(1934)五月九日 | (167) |
| 第二节 金融市场调查 | (169) |
| 1. 杭州地方财政经济企业金融调查报告书 | |
| 民国十七年(1928)十月 | (169) |
| 2. 民国二十年京津沪汉之金融 | |
| 《大陆银行月刊》第二卷第二号 | (175) |
| 3. 东三省金融调查 | |
| 《大陆银行月刊》第三卷第九号 | (180) |
| 4. 石家庄金融市况调查报告 | |
| 民国二十三年(1934)五月 | (187) |
| 第三节 工商市场调查 | (190) |
| 1. 津埠货物集散之概况 | |
| 《大陆银行月刊》第一卷第二号 | (190) |
| 2. 宁垣商况概述 | |
| 《大陆银行月刊》第一卷第二号 | (191) |
| 3. 浙江富阳概况调查报告 | |
| 民国二十三年(1934)五月九日 | (192) |
| 4. 调查中福联合办事处报告 | |
| 民国二十二年(1933)十一月九日 | (195) |
| 5. 四行调查申市米市状况报告 | |
| 民国二十三年(1934)五月二十八日 | (199) |
| 6. 四行调查浦东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报告 | |
| 民国二十三年(1934) | (200) |
| 附 大陆银行总经理处为调查农村事项等事致各分行函 | |
| 民国二十四年(1935)四月二日 | (210) |
| 第四节 大陆月(季)刊创办 | (211) |
| 1. 《大陆银行月刊》章程 | |
| 民国十二年(1923)十一月二十五日 | (211) |
| 2. 通告本行发行月刊 | |
| 民国十二年(1923)八月六日 | (213) |
| 3. 《大陆银行季刊》复刊词 | |
| 民国二十年(1931)三月 | (213) |
| 4. 《大陆银行季刊》章程 | |
| 民国二十年(1931)三月 | (214) |

| | |
|---|-------|
| 第六章 公债 | (217) |
| 第一节 政府公债 | (217) |
| 一、财政部公债 | (217) |
| 1. 整理金融短期公债第四次还本抽签办法 民国十年(1921)三月十三日 | (217) |
| 2. 整理金融短期公债第四次还本抽签程序 民国十年(1921)三月十三日 | (227) |
| 附 爱国公债条例 民国元年(1912)五月三十一日 | (228) |
| 二、湖北政府公债 | (247) |
| 1. 汉口总商会、银行公会呈报中央政治会议、国民政府、行政院、财政部等关于整理湖北金融的函 民国十七年(1928)十二月四日 | (247) |
| 2. 汉行甲债折偿湖北金融公债及本息现金数目表 民国二十三年(1934)十二月二十四日 | (248) |
| 附 1 国民政府财政部公布整理湖北财政公债条例 民国十六年(1927)一月一日 | (249) |
| 附 2 国民政府财政部公布整理湖北金融公债条例 民国十六年(1927)一月一日 | (250) |
| 三、直隶善后公债 | (251) |
| 1. 大陆、盐业、金城、中南四行认购直隶善后公债 80 万元致大陆总经理处函 民国十五年(1926)十月十二日 | (251) |
| 2. 天津大陆银行与总经理处关于四行按照有关规定领取直隶善后短期公债债券往来函 民国十五年(1926)十月十四日 | (252) |
| 3. 天津大陆银行与总经理处关于四行各认购直隶善后短期公债票洋 20 万元印收一纸以凭换领正式债券一事来往函 民国十五年(1926) | (252) |
| 附 直隶善后长、短期公债条例暨还本付息表 民国十五年(1926)六月二十四日公布 | (254) |
| 四、海河公债 | (257) |
| 1. 海河公债事务节略 民国十七年(1928)十一月 | (257) |
| 2. 财政部布告关于海河公债发行中签事 民国十九年(1930)十一月 | (259) |
| 3. 海河委员会致天津大陆银行关于海河公债事函 民国二十年(1931)三月二十日 | (260) |